**硕士研究生复试专业课考试大纲**

**考试科目名称：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

**一、考试要求**

要求考生全面掌握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的基本理论以及与之相关的法律规范，并具有相应的法律适用的能力。对问题的分析解答要突出要点，明确观点。

**二、考试内容**

掌握环境法学的基础理论问题、环境与环境问题、可持续发展、科学发展观与生态文明建设、环境法的概念和特征、环境法的目的和价值、环境法的调整对象和环境法律关系、环境法的体系、环境法的基本原则、环境影响评价与“三同时”制度、环境行政许可制度、环境标准制度、清洁生产与循环经济制度、排污收费制度、环境事故报告制度、源头和特定区域保护制度。掌握环境立法、环境行政、环境司法、环境教育、环境侵权、环境民事责任的归责原则、环境民事责任的构成要件和免责事由、环境民事责任的承担、环境侵权的救济途径。

掌握环境污染防治立法及主要法律制度、大气污染防治法及我国防治大气污染的主要法律规定、水环境污染问题、防治水污染立法、我国防治水污染的主要法律规定、海洋环境污染问题、海洋环境保护立法、我国海洋环境保护的主要法律规定、海域和海岛保护、环境噪声污染、环境噪声污染防治立法、我国防治环境噪声污染的主要法律规定、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放射性物质污染防治法、有毒化学品污染防治法、农药污染防治法。

掌握自然资源与自然资源保护法基础理论、生态保护与建设、生态安全和自然灾害防治法、生物多样性保护、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法、渔业资源保护法、森林资源保护法、草原资源保护法、土地资源保护法、水资源保护及水土保持法、 矿产资源保护法、特定区域环境及其法律保护、人文生态环境保护法、自然保护区法、城市环境的法律保护、农村环境的法律保护、能源法基础理论、能源法的具体制度。

掌握国际环境法基础理论、国际环境法的概念、渊源和体系、国内环境法与国际环境法的关系、国际环境法的基本原则、国际环境法的渊源、国际环境法中的国际组织、国际环境责任和国际环境法的实施、WTO环境保护规则、绿色贸易壁垒问题、WTO环境贸易争端解决机制。

**三、主要参考书目**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周珂主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最新版。